

唐功生物科学名师工作室简介

一、名师工作室人员组成情况

领衔人	姓名	唐功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0.11	
	职称	教授	职务	无	学历	研究生	
	民族	汉	政治面貌	中共党员	学位	硕士	
	工作单位	阿坝师范学院			所在教学单位	资环学院	
	Email	504554565@qq.com			手机	18942821369	
骨干教师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学历/学位	工作单位	工作任务
	梁剑	女	1979.8	教授	博士	资环学院	指导青年教师教学
	王丽华	女	1986.8	副教授	博士	资环学院	指导青年教师科研
青年教师	王仕英	女	1988.7	讲师	硕士	资环学院	制定个人学年专业发展研修计划
	刘文超	男	1991.5	助教	硕士	资环学院	制定个人学年专业发展研修计划
	黄睿	女	1990.10	讲师	硕士	资环学院	制定个人学年专业发展研修计划
	孙严飞	男	1989.10	讲师	硕士	资环学院	制定个人学年专业发展研修计划

二、名师工作室工作方案和青年教师培养计划与方案

一、培养目标

工作室以课堂教学为主线，以拓展课程研究为载体，以团队学习、同伴互助、独立实践为表征，以学术交流、教艺切磋、互动提高为基本宗旨，以青年教师培养为建设目标，开展一系列扎实有效的工作。具体目标如下：

1、指导和帮助青年教师在工作周期内达到培养目标，要在履行职责的过程中逐步成为富有凝聚力的学习型团队。

2、以工作室成员集体智慧为依托，加强教育教学实践与理论研究，要关注专业（学科）发展与职业教育的前沿动态，研究和解决学校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迫切需要解决的实际问题，引领专业建设发展和提升教育品质。

3、帮助青年教师形成教学特色，促进青年教师个性化发展和专业化成长，培养一批具有良好师德修养、先进教育理念、厚实学识素养、开阔教育视野和较高研究水平、在业内有一定影响的优秀教师，推动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的深入发展。

二、培养内容

- 1、抱团取暖 团队建设
- 2、完成三种修炼 提高课堂教学
- 3、提升教学科研能力
- 4、提供教学资源

三、培养形式

1、制定发展计划、年度活动安排，检查名师工作室的工作和学习情况，审查名师工作室工作报告和经费使用情况。

2、对名师工作室及成员进行考核评估。

3、组织名师开展“志愿支教 送教下乡”和名师示范课等活动。

4、举办名师个人教学观摩、名师工作室研修活动展示、名师论坛、名师工作室成员展示课或教学大赛。

5、对名师的成果进行总结、宣传和推广。

四、培养专题

- 1、示范课或讲座
- 2、指导学科教研活动

- 3、指导课题研究
- 4、撰写或发表论文
- 5、学科课程开发
- 6、教师继续教育或校本培训

五、考核指标

- 1、名师工作室经费开支情况
- 2、青年教师每年至少上两次公开课或研究课
- 3、青年教师教学反思（含教学笔记、听课笔记、评课记录等）
- 4、每年 1 篇高质量的教学设计、教学实录或教育案例
- 5、每年 1 篇读书笔记（研读一本教育教学专著）
- 6、1 篇教育教学研究论文（四年）

三、名师工作室管理细则

总则

第一条 为推进我校“名师工作室”建设，进一步发挥名师工作室作用，推动全校教师队伍素质的整体提升，根据阿坝师范学院《关于印发<《阿坝师范学院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阿师院〔2018〕212号）文件精神，特制定本细则。

组建

第二条 名师工作室是以学习为主导，以研究为主体，以工作为主线，以骨干教师为纽带，以提高教育教学、教育研究能力和促进教师专业成长为目的的研修共同体。工作室在信息化环境下开展活动，传播先进的教育教学理念和方法，充分发挥名优教师在教育强市中的示范、引领、辐射作用，促进长沙教育高标准、高质量均衡发展，提升长沙教育的知名度。

第三条 名师工作室的组成 名师工作室由工作室领衔人 1 人（即名师）、骨干导师 2-3 人（有行业企业专家参与的为 3 人）及青年教师 3-5 人组成。

第四条 名师的申报条件

（一）领衔人条件

- 1.热爱教育事业，爱岗敬业，师德高尚，堪称育人的模范、教学的能手、科研的专家。
- 2.副教授及以上职称，在本专业（学科）领域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和影响力的教师。身体健康，能胜任工作需要，男性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56 岁，女性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51 岁。
- 3.有较强的教育科学研究和教学实践能力，有较高的理论修养、先进的教育理念和改革创新意识，有鲜明的教育风格或教育教学特色，业绩突出。
- 4.主持有省级及以上教学研究项目、在公开刊物发表有教研论文及获得校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者优先。
- 5.具有校级及以上教学名师称号的教师申报名师工作室原则上直接确认通过。

（二）骨干导师条件

- 1.热爱教育事业，师德高尚，具备较强的团队合作精神。
- 2.讲师及以上职称，身体健康，能胜任工作需要，男性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56 岁，女性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51 岁。

职责任务

第五条 名师工作室领衔人职责

1.主持“名师工作室”的工作，制定本工作室管理细则；制定本工作室四年建设规划，提交工作室总结；建立工作室青年教师成长档案，督促指导他们制定个人专业发展研修计划，提交研修总结并对其进行教育、管理和考评。

2.当好教学示范者与指导者。每学年在全校范围内进行至少一次名师示范课展示；组织并参与工作室青年教师的听课、评课活动，研究学科教学，指导工作室青年教师总结教育教学方法、经验、模式；钻研教育教学理论，每学期至少组织三次工作室成员的理论学习与教育教学研讨。

3.坚持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全面了解本学科最前沿的信息与发展动态；深入研究教育教学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积极进行教学方法、教学模式改革创新；指导工作室青年教师的教育教学研究和科学研究，力争在工作周期内撰写一批高质量的教育教学研究论文。

4.负责管理与维护工作室网站，以网络为平台开展与学员及其他本学科教师的合作与交流，展示工作成效，发挥示范辐射作用。

第六条 名师工作室骨干导师职责

辅助领衔人做好对工作室青年教师的培养。

第七条 名师工作室青年教师职责

1.青年教师是名师工作室的学习者、研究者，是名师工作室建设与管理的参与者。青年教师要树立良好的师德，倡导无私奉献精神，善于向名师学习，积极主动参加工作室的活动，在名师的引导下与工作室其他成员合作交流，共同成长。

2.制定个人四年发展规划；制定个人学年专业发展研修计划，做好各种研修活动记录。

3.努力提高教育教学实践水平，能够按照教育规律和学生的心理规律，智慧地开展教育工作。每年至少上两次公开课或研究课；坚持撰写教学反思（含教学笔记、听课笔记、评课记录等），每年向工作室网站至少提供 1 篇高质量的教学设计、教学实录或教育案例。

4.刻苦学习，努力提升教育科学素养，不断丰厚教育学、心理学、学科教学的理论功底。每年至少研读一本教育教学专著，完成 1 篇读书笔记；四年内至少在公开刊物上发表 1 篇教育研究论文；鼓励个人或合作出版教材、专著。

5.坚持教育教学改革实验，积极参加各级各类教学竞赛。

第八条 顾问职责与任务

1、为名师工作室提供理论支撑与业务指导。

2、为名师工作室开展各项工作创造有利条件。

3、参与制定或修改工作室工作计划、管理细则，共同协商工作方式、工作时间。

组织管理

第九条 学校成立阿坝师范学院名师工作室领导小组，负责二级学院名师工作室工作的组织和管理；领导小组下设管理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学校发展规划处。其主要职责是：

- 1、审查名师工作室首席名师的资格；审查名师工作室培养发展计划、年度活动安排，检查名师工作室的工作和学习情况，审查名师工作室工作报告和经费使用情况。
- 2、对名师工作室及成员进行考核评估。
- 3、组织名师开展“志愿支教 送教下乡”和名师示范课等活动。
- 4、举办名师个人教学观摩、名师工作室研修活动展示、名师论坛、名师工作室成员展示课或教学大赛。
- 5、对名师的成果进行总结、宣传和推广。收集汇总名师在教育、教学、科研、学校管理、课程建设等方面的理论成果；支持名师出版教育教学著作。

名师工作室日常工作由首席名师进行组织与管理。

第十条 名师工作室经费标准为每个工作室每年 1 万元。名师工作室经费由领衔人所在单位实行专户管理，领衔人负责具体开支，专款专用。经费主要用于名师工作室的建设、教科研活动、学员的奖励资金、名师工作津贴和参加高端培训学习交流及工作室成员加班费等。

学校为名师工作室的建立与运行划拨一定经费，经费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为工作经费 2 万元；第二部分为工作绩效，领衔人、骨干导师分别为每年 50 个课时、40 个课时（年终结算时先发一半，年度考核合格者再补发另外一半）。

第十一条 名师工作室年度考核由学校名师工作室领导小组和领衔人两级负责。

1 领衔人考核名师工作室学员。名师工作室学员按要求填写《____年____名师工作室学员年度考核表》（见附件），由学员所在学校根据其年度绩效考核、上岗考核情况进行综合考评，签署考核评语，上交名师工作室，领衔人依据其综合情况进行考核。名师工作室学员的考核结果将作为继续任用、奖励及教师继续教育学分（每人每年计 10 分）计算的依据。考核不合格的学员，将调整出名师工作室。

2、学校名师工作室领导小组考核名师工作室。采取到名师工作室所在学院听课、座谈、查看网站、资料等形式，依据名师工作室开展活动情况，对名师工作室成员的培养规划实施情况、名师工作室成员的科研成果、教育教学或管理业绩、对学员考核等进行全面的综合考评。对工作业绩显著的名师工作室领衔人及成员，由学校给予表彰奖励。对工作无进展或经费使用不当的工作室，由学校名师工作室领导小组办公室限期纠正。逾期不纠正的，将取消

名师工作室领衔人资格。

第十二条 名师工作室考核项目及备查资料

- 1、发展规划、研修计划及总结（含三年规划、学年计划、年度总结）
- 2、示范课或讲座（教学设计、讲座提纲及音像资料）
- 3、指导学科教研活动（活动记录、照片）
- 4、课题研究（研究过程记录及成果）
- 5、撰写或发表论文（发表刊物复印件）
- 6、学科课程开发（校本教材、讲课教案或课件）
- 7、教师继续教育或校本培训（讲义提纲和课时数）
- 8、学院名师网运用及工作室网站建设
- 9、学院支持名师工作室建设情况
- 10、学院对首席名师及名师团队成员工作量落实情况
- 11、名师工作室经费开支情况

第十三条 名师工作室学员备查资料

- 1、师德修养（学校、领衔人考核意见）
- 2、参加名师工作室活动情况
- 3、发展规划、研修计划及总结（含三年规划、学年计划、年度总结）
- 4、读书计划及笔记
- 5、课题研究及参加教学竞赛成果（研究过程记录及成果）
- 6、撰写论文（发表刊物复印件）
- 7、档案建设（获奖及参加各类学术活动通知复印件）
- 8、参加教师继续教育或校本培训（听课记录、讲义提纲和课时数）

四、“名师工作室”四年建设规划

为了发挥名师的示范、引领、带动、辐射作用，真正把名师工作室建设成为优秀教师的集聚地、未来名师的发源地、教学教育良方的生产地、教学经验成果的共享地、师德正气的激发地，最终成就一批新的名师，特根据阿坝师范学院关于名师工作室的意见，制定本工作室四年发展规划，努力实现名师队伍的持续性发展。

一、发展基础条件

工作室成员共 7 名，工作室成员有导师，有经验丰富的名师，有热爱教育事业，富有创新精神、教学经验，精力充沛的青年教师，为名师工作室各项活动的全面开展创造了极为有利的条件。

二、发展战略构想

（一）发展理念

名师工作室是每个成员学习生活的地方，也是追逐梦想、实现教育理想的地方。各成员要明确目标，把握方向，优势互补，共同成长。

（二）总体目标

本工作室将围绕“构建和谐高效的课堂”研究方向，从“团队建设，培育名师，发挥功能”三个方面进行内涵建设，采用“导师跟踪制、课堂交流制、课题引领制、成果辐射制、资源共享制”等手段以及“定期例会、专题研讨、课堂观摩、档案管理、考核评价”等方式开展常规工作。通过四年的努力，工作室全体成员专业综合素质得到全面提高，教学风格凸显清晰，实现师德修养出样板，课堂教学出质量，课题研究出成果，形成名优群体效应，对学校的生物科学的教学做定向业务指导，带动一批年轻教师稳步成长，在同行中的教学影响力明显提升。

三、发展具体目标

第一阶段：2019 年 1 月～2019 年 12 月

工作室成员根据自身基础和发展潜力，制订个人四年发展规划，明确自身追求目标，并进行合理分解；工作室以公开教学、现场指导、专题研讨、课题研究等形式广泛开展活动，营造成员间相互学习、交流、研究、合作的良好环境，促使成员自身专业能力有显著提高。

第二阶段：2020 年 1 月～2020 年 12 月

继续学习教育理论书籍，不断提升个人专业素养；参与工作室的课题研究，探索科学、合理、高效的课堂教学设计思路和实践策略，深入研究好课堂的标准。

第三阶段：2021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

鼓励工作室成员参加高层次学科竞赛和教学展示，建立工作室成员学科教育教学活动资源库；各成员围绕高效的生物学课堂教学开展研究实践活动，并以论文、专题讲座、网络传播等形式示范经验，展示教学成果。

第四阶段：2022 年 1 月～2022 年 12 月

不同基础的成员，实现不同跨度的发展，努力培养出校级教坛新秀或学科带头人，同时，全面总结和整理工作室的研究成果和经验。

四、发展保障措施

1.重视机制建设

为保证名师工作室各项活动的顺利开展和四年规划的稳步推进，工作室将制订名师工作室成员管理细则，建立成员每月小结汇报制度，及时调整和改进工作方案。

2.强化管理效能

工作室实行导师领导下的运行机制，各成员间做到信息畅通、工作有序、活动高效。工作室成员每学年要制定个人发展规划，养成总结反思的习惯，认真撰写反思日记和教育教学论文，按时上交个人工作总结。每学年，工作室将通过建立各成员成长档案，提高对成员的管理效能。

3.注重学习积累

热爱读书，有足够的阅读量，是教师自我发展的基础。每学期，名师工作室将定期为成员购置或推荐阅读书目，涉及哲学、美学、文学、艺术、历史、心理学等领域，采取集中学习和分散自学相结合的形式，督促成员自觉积淀丰厚的文化素养。

4.拓展校外资源

在最大限度地发挥自身优势，尽力挖掘校内名师潜力资源的同时，工作室将积极开拓校外有益资源，建立与省内外知名学校的业务联系，拓宽成员学习提高和施展才华的空间。